**关于召开外省市来京建筑施工企业**

**政策法规培训会的通知**

各省驻京建管处、各外省市来京建筑施工企业：

　　按照2016年工作计划安排，建管中心拟于近期召开外省市来京建筑施工企业政策法规培训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　　一、会议内容

　　1.宣讲农民工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；

　　2.宣讲信访条例；

　　3.讲解施工企业法定责任与企业管理；

　　4.部署企业在京管理有关工作。

　　二、会议时间及参会人员

　　1.7月5日（周二）下午2:00，参会人员：河北省、河南省、四川省、湖南省、福建省、山西省、内蒙古自治区、浙江片组、广东海南片组、上海江西片组来京建筑施工企业在京负责人一人（参会企业名单见附件1）；

　　2.7月6日（周三）下午2:00，参会人员：江苏省、山东省、安徽省、湖北省、重庆市、东三省片组、中央企业片组、天津片组、陕西等省片组来京建筑施工企业在京负责人一人（参会企业名单见附件2）；

　　三、会议地点

　　北京市丰台区永外高庄138号北京大红门国际会展中心一层报告厅，咨询电话：010-87283388（乘车路线见附件3）。

　　四、参会要求

　 1.请参会企业在京负责人（以档案管理手册为准）一人参加，并携带企业档案管理手册和本人身份证。

　　2.请参会人员按时到达会议现场并签到。

　　3.会议期间请勿大声喧哗，并请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。

　　 北京市建筑业管理服务中心

　　 2016年6月20日